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兰丁智能医学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辅导协议的终止辅导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武汉兰丁智能医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丁智医”、“公司”）聘请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辅导机构”）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双方于 2020 年 4 月签署了《武汉兰丁智能医学股份有限公司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并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

辅导期间，红塔证券根据《辅导协议》的约定，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对兰丁智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进行了相应的辅导工作。

基于市场原因及自身战略考量，兰丁智医决定终止辅导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兰丁智医与红塔证券签署了有关终止辅导的协议，本辅导机构终止对兰丁智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

特此报告。

